

# 美国总统准总统“替身”轻松捞钱

## “奥巴马”跑龙套出身 如今享受“特工”护驾

目前,46岁的美国民主党总统竞选人奥巴马在美国选战中人气正旺,说不定能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位黑人总统。尽管还没有当上总统,但洛杉矶已经冒出了另一个“奥巴马”——黑人演员罗恩·巴特勒。

巴特勒曾在多部电视剧、电影、广告和音乐剧中出演过跑龙套的配角。他的容貌极像奥巴马,乍一看简直就是双胞胎兄弟。“去年夏天,我正在一个片场参加试镜,两名女子走到我身边对我说:‘你有没有想过当奥巴马的冒牌替身呢?你长得实在太像他了。你应该把你的照片发给《吉米·吉美尔现场》节目的导演试一下!’”巴特勒接受了她们的建议,没想到一个月之后,他真的作为“奥巴马”上了全国电视。从去年8月开始,巴特勒有意识地模仿奥巴马,并作为他的“替身”接到了多笔生意,其中包括被邀请出席大型集会、庆祝活动和商业表演等,甚至还出现在全国性的电视节目中,接受了美国著名脱口秀节目《吉米·吉美尔现场》的采访。巴特勒意识到,如果奥巴马能在今年11月赢得美国大选,那么他本人势必跟着一举成名,跻身美国“名人模仿者”“冒牌替身”的行列。

为了能模仿得更加惟妙惟肖,目前巴特勒已经与美国加州塔普雷娱乐公司签订了合约,接受全方位的培训和打造。该公司为巴特勒打出广告,“想让‘奥巴马’出席你的酒会、商演、社交派对、广告



真(左)假奥巴马

宣传等活动吗?想跟‘奥巴马’合影作为纪念吗?巴特勒还将为巴特勒安排多名冒牌的“白宫密勤局特工”护驾,并让他乘坐一辆总统级别的豪华防弹车抵达现场。甚至还在现场安排一帮冒牌记者和狗仔队围着他“采访”。许多专业人士对巴特勒的演技赞不绝口。一名好莱坞经纪人称:“实在太逼真了,巴特勒是一名了不起的演员。”

## “克隆版”太过成功 希拉里认她“亲妹妹”

同是模仿总统,每个“替身”的待遇也不一样。这除了和他们同真人的相似程度有关外,还直接取决于被模仿者的人气。

2004年,民主党总统竞选人约翰·克里的模仿者汤姆·迪西萨尔也大捞了一把。迪西萨尔是麻省理工学院的一名科学家和科学插图画家。为了模仿克里的贵族化语调,他花了几个月时间专门研究克里的语音。

为了让自己的外表上跟克里更相像,迪西萨尔修剪了自己的鬓角,让它比以前低了很多。他还与一家“替身运作

公司”签订了合约,让他们对其进行全方位打造。据说,他到某个场合露一下面就能获得2万美元的报酬,钱包迅速地鼓起来。

特里莎·伯纳勒是美国公认扮演希拉里最成功的人,就连希拉里都不得不承认,这个女子简直就像她的亲妹妹。那次会面中,发型一样的特里莎和希拉里合影留念,这张照片特里莎珍藏至今。虽然特里莎的“替身”身份没有得到希拉里的正式授权,但是希拉里也没有反对。特里莎因为长相占据极大优势,所以她几乎占据了所有扮演希拉里的市场,上报纸、杂志、电视以及出国访问等所有工作都在等着她。她还在电影《第一夫人》中成功扮演女主角希拉里。特里莎的忙碌程度甚至比希拉里还有过之而无不及。

相比之下,前副总统戈尔的模仿者布兰特·威尔奇就逊色了很多。威尔奇原是一名软件经理,后来靠模仿戈尔赚了一大笔钱。但是自从2000年戈尔在大选中失利后,他就再没有接到过什么生意了。他遗憾地说:“如果戈尔能在当年的选战中获胜的话,这几年我就能赚更多的钱。他落选了,



真(左)假克林顿

我的日子也难过了。”

## “克林顿”们发了财 希拉里竟然认错人

克林顿的“替身”有好几个,帕克·里特是美国媒体公认的最像克林顿的人。他不仅拥有克林顿的身高和外形,最难得的是他的口音也和克林顿非常相似。当年,克林顿的家乡人吃惊地发现,并非本地人的帕克说话语调居然和克林顿特别相像,不禁大为感叹。

为了精益求精,里特曾专门师从好莱坞喜剧明星罗伯·特学习模仿,最后竟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里特不仅出现在电视台及商场的剪彩活动现场,还频频出席各种演讲活动。在讲台上,帕克口若悬河、指点江山,俨然自己就是真正的美国总统。

另一个克林顿“替身”蒂姆·沃特斯走上这条路是在1992年。当时,他正在观看克林顿的就职演说,他两岁的儿子冲着电视上的克林顿大喊“爸爸!爸爸!”这让从事房地产业的沃特斯决心放弃老本行,干起了克林顿“替身”这一行。沃特斯作为“总统最佳替身”享誉全国,先后多次上过电视节目,比如《今夜》、



真(左)假布什

《今晚娱乐》、拉里·金的专访、CBS电视台的早间新闻,还有CNN和NBC等台的节目。

他还经常作为重要角色出席世界各地的各种庆典活动。衣着考究的沃特斯所到之处,总是受到人们的殷勤款待。沃特斯最得意的是在一个政治集会上,克林顿因故没能按时赶到现场,希拉里只好出来和现场公众见面,当她走到沃特斯面前时,一下子愣住了。幸亏克林顿身边的一名工作人员立即冲上来解了围,他握着沃特斯的手大声说:“总算认识到大名鼎鼎的‘克隆版总统’了。”据说,在克林顿在任的几年里,沃特斯每年都赚上百万美元,这可比克林顿本人工资收入单上的25万美元翻了四番。

比尔·凯是克林顿的第三个“替身”,他一般客串电影中的克林顿,或者出现在电视上的游戏节目中。比尔也许认为自己模仿克林顿还不是那么过硬,所以聪明的他并不在美国国内和其他几位“替身”抢饭碗,而是更多地以克林顿的身份出现在国外的社交场合,足迹遍布欧美非三大洲,可以说是个赚外快的冒牌克林顿。

## “布什”最能以假乱真 冒充总统四处演讲

最牛的总统模仿者是现任总统布什的“替身”兰特·蒙丹豪尔。由于他扮演布什无论在声音还是神态上都可以以假乱真,《华盛顿时报》称他为美国最著名的“冒牌替身”。

早在上世纪90年代,得克萨斯州达拉斯的一些朋友就发现蒙丹豪尔长得特别像布什。那时布什还只是得克萨斯州州长。蒙丹豪尔经常在亲朋好友面前模仿布什的动作来取乐。除了外表相似外,他和布什还有不少“共同”之处,他们都出生在一个热衷于政治的家庭,母亲都是家庭主妇,家里都有几个男孩和一个女孩;都喜欢打棒球;大学的专业都是商业方面的;课余时间都喜欢参加各种团体活动而不是老老实实地啃书本;都是在30岁以后才结婚;都生了两个孩子,还都养了一只小狗。

蒙丹豪尔在著名主持人杰伊·莱诺的《今夜秀》中凭借惟妙惟肖的模仿闯出了名堂,获得了不少演出机会。从那时起,他就决定要以当小布什“替身”作为职业,曾频频出现在美国电视剧、电影、大公司会议和各种政治筹款会上,他还多次接受媒体采访。

每次蒙丹豪尔出场时,入口有“白宫保镖”护卫,同时响起“欢迎元首”的音乐,让一些不明真相的人还真以为布什大驾光临。通常,这位假“布什”还要发表20到25分钟的幽默演讲,然后与众人合影留念。经常在蒙丹豪尔退出会场后,与会者才反应过来这是一个冒牌货。 世界新闻报

# 深圳中院原副院长台上反腐台下收钱

裴洪泉,曾经轰动一时的深圳中级人民法院腐败窝案中级别最高的落马官员,因涉嫌受贿350万元、港币20万元,另有约700万元巨额财产来源不明,1月4日被广东省江门市中院判处无期徒刑。从一个优秀的人民法官沦为如今的阶下囚,其堕落之快令人深思。



下台前的“明星法官”裴洪泉

## 从法学硕士到审判改革专家

裴洪泉1955年生于东北,23岁考入吉林大学法律系读本科。当时大学生可谓凤毛麟角,而法律专业人才更是稀缺。裴洪泉毕业后并没有马上就业,而是选择了攻读法学硕士,事后证明他这一决定是非常有远见的。凭借法学硕士这一“光环”,裴洪泉1989年顺利进入深圳中级人民法院。“由于专业扎实、办事灵活,很多领导都觉得他是不错的培养对象。”深圳司法界的一名知情人回忆说。

1994年,是裴洪泉人生

重大转折点。当年,深圳中院设立破产庭,裴洪泉出任第一任庭长,人称“破产庭长”。正是在破产庭做出的成绩,让裴一路得到提拔。由于当时深圳许多大型企业破产,而主管企业破产案的正是裴洪泉,许多拍卖公司将目光投向了这位掌有实权的人物。记者采访时看到,在检察机关的控诉材料中,拍卖公司给裴洪泉“供奉”的6单贿款中,有两单是裴洪泉指定拍卖公司给他的好处费。

收到“好处费”的裴洪泉,起初内心还忐忑不安,但事后未被有关部门察觉,于是他产生了侥幸心理。裴的妻子李慧利与其兄弟李某光商量共同出资在深圳买房给父母居住。经拍卖公司联系,李慧利及其家人看中了该公司准备拍卖的某花园一套房子。在李某光支付了人民币50万元后,拍卖公司又通过他人给裴洪泉、李慧利支付了余款人民币30万元。

一年后,即1997年,裴洪泉又利用职务之便,将深圳康年通讯有限公司破产案中的财产拍卖业务交给某拍卖公司。之后,拍卖公司将80万元送给裴洪泉作为好处费。

由于系科班出身,有人称裴洪泉是典型的“专家型法官”。但记者通过中国期刊网查阅了1979年到2006年的法学刊物,发现裴洪泉一共发过两篇文章,一篇是1989年发表在《当代法学》杂志上的《如何看待律师在刑事诉讼中担任代理人的问题》;另外一篇是1996年发表在《法制与社会发展》杂志上的《我国破产法实施中的几个难点及对策》。但此后10年,裴洪泉再没有学术论文被中国期刊网收录。

裴洪泉1998年调任深圳盐田区法院院长,一年后又调任深圳罗湖法院院长。任罗湖法院院长后,他着手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其中,最受关注的一项改革就是他独创的一个名为“3122”的合议庭组合模式,即在合议庭下,各业务庭室以3名法官、2名法官助理、2名书记员组成固定合议庭,并在庭室内另设1名速裁法官,指导监督法官助理,实现速裁与调解职能。2002年2月,裴在罗湖区法院还推行了一项旨在提高司法权威的做法,即在法庭上使用法槌,俗称“惊堂木”,成为全国最先使用法槌的法院之一。

## 台上反腐台下收钱

2004年,裴洪泉在一次加强廉政建设工作会上“忠告”:“在我们队伍中,有个别同志很‘活跃’,任何案件都插手,都去打招呼。这样太‘活跃’,不出事才怪。全体法官一定要洁身自好,不断提高自己的素质和素养。”也正因为前述改革举措,使罗湖区法院获得了全国法院系统“人民满意的好法院”“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广东省“依法治省先进单位”等荣誉。也因为这些业绩,裴洪泉个人也被评为“人民满意的好法官”。

在深圳做了十几年律师的杨群(化名)对记者说:“他胆子很大,有钱敢收,也敢干,没钱不办事。他在罗湖法院有四五个关系暧昧的人。”罗湖区法院内部一位人士印证了一部分说法。“裴洪泉在罗湖法院时,跟一女法官同居,最后不经过其他领导同意直接把她送到北京学习。后来裴洪

泉跟他老婆离婚。”

起诉书涉及贿款7单,广东省拍卖业务有限公司一家行贿6单,共150万元、港币20万元。另一单是在承诺关照某房产公司案件后,裴洪泉及其亲人以七折低价买下三套房,获利200万元。起诉书显示,裴洪泉收受贿款一共7单,其中提到1998年5月,裴洪泉调任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院长,拍卖公司通过林生以祝贺为名,在盐田区人民法院裴洪泉的办公室送给裴洪泉人民币20万元。裴洪泉将这20万元存进了自己的银行账户。

2005年7月,裴洪泉升任深圳中院副院长,分管民事审判第五庭(房地产审判业务)等庭室的工作。裴洪泉看中了深圳市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深圳市福田区某楼盘,并主动联系该公司董事长为他预留3套房,要求为他打折,同时承诺可以在涉及该公司的案件上给予该公司关照。

2006年4月,裴洪泉以七折的优惠价格订购到某楼盘一套房子后,在没有办理购房手续的情况下,将该房转手卖出,一举获利人民币88万元;李慧利、李某光(亲属)也分别选中一套并以七折的优惠价格购得该楼盘的15层和11层的房子。起诉书指控,与开盘当天市场销售最低价格相比,裴洪泉通过获取房屋差价的方式,取得该公司贿款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 关于落马的几种猜测

关于裴洪泉的被抓,记者采访时,得到了不同版本的说法。

据一位检察官透露,案子的最先是由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办的,调查已从退休的深圳中

院法官廖昭辉及资深拍卖师林某开始。检察院调查表明,廖昭辉在任执行庭法官期间,曾收受一拍卖公司老板林某的贿赂。很快,廖昭辉和林某被逮捕。之后,深圳市检察院将调查矛头指向了新上任的深圳中院七庭(即破产庭)庭长张庭华。2007年6月6日上午,刚刚搬到新办公室的张庭华被逮捕。3个月后,随着检察机关调查的逐步深入,张庭华、深圳中院四庭庭长蔡晓玲等人供出副院长裴洪泉。这是第一种说法。

第二种说法是,2007年9月份的一天,当时快到晚饭时间,裴洪泉给另一副院长打电话,问他在哪儿。这个副院长说正在某饭店。裴说:“我晚上没饭吃,就去你那吃吧。”结果,中纪委正在这个饭店里等着他。

坊间传言,广东女律师黄玲(化名)与裴长达6年的风花雪月的故事,演变成了一场没有硝烟的恶斗。最终,女律师巧设玫瑰陷阱,将风流法官送进大狱。这是第三种说法。

另外一种说法是,裴洪泉升任深圳中院副院长后,接手了一宗企业破产案件。这家企业的评估价为1.6亿元,面对这块诱人的肥肉,裴洪泉第一个想到他的情妇黄玲。裴洪泉指定黄玲担任该企业破产还债清算小组组长,将律师费用开到2000万元的天价。但事后,裴却坚持此笔律师费九成归自己,两人从此分道扬镳。事后,黄将有关证据交给了中央有关部门,裴的问题才浮出水面。

## 千万元财产来源不明

2008年1月4日,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裴

洪泉腐败案进行了审理。检察机关的起诉书称,裴洪泉对其财产中人民币351.5万多元、港币296.9万多元、美元3.4万多元、澳币4.9万多元不能说明合法来源。

此前有媒体报道称,裴洪泉被抓时,办案人员从他的豪宅里面搜出人民币2700万元、美元95万元,现金藏匿在空调、马桶和金鱼池水泥底层等处。

江门市人民检察院认为,裴洪泉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受贿,数额特别巨大;同时,其个人财产和支出超过其合法收入,差额巨大且不能说明合法来源,他的行为应当以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追究刑事责任。

据此,江门市中院对裴洪泉腐败案作出一审判决,以受贿罪和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判处有期徒刑。至此,深圳中院腐败窝案告一段落,而裴洪泉后半生将面临铁窗生涯。

日前,记者从广东律师界获悉,裴洪泉正准备上诉。后经多方打听,有关人员并未证实此消息。

西北政法大学刑事法学院的冯卫国教授认为,根据1986年通过的《破产法》,在企业宣告破产之日起15天内应成立清算组接管破产企业。在这种制度设计下,清算组成员基本上听命于法院,有着极大的主观性。清算组成员通常包括律师和会计师。而对2007年8月27日通过的《企业破产法》,冯卫国教授表示有些失望,他认为这部法律虽然用内涵更丰富的管理人制度取代清算组,但是最终指定权还是在法院,所以这个漏洞并没有从根本上堵住。

《法制周报》